

山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关于组织开展 2023 年工业互联网试点示范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为深入实施工业互联网创新发展战略，促进工业互联网融合应用，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关于组织开展 2023 年工业互联网试点示范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工信厅信管函〔2023〕319 号）要求，现组织开展 2023 年工业互联网试点示范项目申报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方向

围绕新技术类、工厂类、载体类、园区类、网络类、平台类、安全类 7 大类 27 个具体方向，遴选一批工业互联网试点示范项目，具体要求见《2023 年工业互联网试点示范内容》（附件 1）。

二、申报要求

1. 申报条件等具体要求见工信部官网“政策文件”栏（网址：<https://www.miit.gov.cn/zwgk/zcwj/wjfb/tz/art/2023/art-3559bd820fba409fa5ea9eaeaccf34ca.html>）

2. 济南、淄博、潍坊、威海等市推荐项目数量各不超过 4 个，其他市各不超过 3 个，中央企业、省属企业、已入选省级工业互联网数字化转型促进中心试点的申报本次试点示范同方向、已入

选省级工业互联网园区的申报本次试点示范园区类各方向均不占属地指标，需按属地原则由所在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推荐上报。各单位推荐项目应按优先级排序。

三、工作流程

1. 请各推荐单位于 2023 年 12 月 15 日前将项目推荐汇总表（一式两份，见附件 3）、项目申报书（一式六份）电子版光盘（同步发至邮箱）报送至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2. 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初审后择优报送至工业和信息化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对试点示范申报书及视频材料进行评审，遴选认定符合要求的项目开展试点示范，试点示范期为 2 年。

四、联系方式

联系人及电话：赵锟 0531-51782673；由斌 0531-51782675
邮箱：sjxwxxhtj@shandong.cn

邮寄地址：济南市历下区省府前街 1 号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工业互联网处（EMS 方式邮寄）

附件：1. 2023 年工业互联网试点示范内容
2. 2023 年工业互联网试点示范项目申报书
3. 2023 年工业互联网试点示范推荐项目汇总表

山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2023 年 11 月 28 日